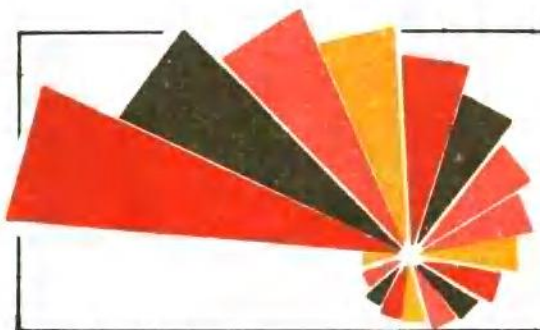


中国经济出版社

金融性

公司会计



杨志国 王 林 编著
华海波 余应敏

0.42

JINGRONGXING

GONGSI KUAIJI

金融性公司会计

杨志国 王 林 编著
华海波 余应敏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

(京)新登字 079 号

图书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性公司会计/杨志国等编.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1994. 9

ISBN 7-5017-2988-3

I. 金… II. 杨… III. 银行会计 IV. 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0155 号

责任编辑:张抒文

封面设计:侯 明

金融性公司会计

杨志国 王 林 编著
华海波 余应敏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通县兰空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0 印张 252 千字
1994 年 1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5000 册

ISBN 7-5017-2988-3/F. 2099

定价:10.50 元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金融性公司概况	(1)
第二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的概念	(5)
第三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基础	(6)
第四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的方法	(11)
第五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	(13)
第二章 金融性公司资产的核算	(18)
第一节 金融性公司资产概述	(18)
第二节 流动资产的核算	(19)
第三节 非流动资产的核算	(36)
第三章 金融性公司负债的核算	(68)
第一节 金融性公司负债概述	(68)
第二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71)
第三节 长期负债的核算	(87)
第四章 证券公司业务的核算	(108)
第一节 证券公司业务概述	(108)
第二节 自营证券业务的核算	(115)
第三节 代理证券业务的核算	(129)
第四节 其它证券业务的核算	(147)
第五章 信托投资公司业务的核算	(152)

第一节	信托业务概述.....	(152)
第二节	信托存款业务的核算.....	(155)
第三节	信托贷款业务的核算.....	(161)
第四节	委托存、贷款业务的核算	(167)
第五节	委托投资业务的核算.....	(180)
第六节	投资业务的核算.....	(182)
第六章	租赁公司业务的核算.....	(188)
第一节	租赁业务概述.....	(188)
第二节	融资租赁业务的核算.....	(192)
第三节	经营性租赁业务的核算.....	(209)
第七章	财务公司业务的核算.....	(213)
第一节	财务公司业务概述.....	(213)
第二节	存款、贷款业务的核算	(214)
第三节	贴现业务的核算.....	(219)
第四节	外汇业务的核算.....	(222)
第八章	金融性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227)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227)
第二节	实收资本的核算.....	(230)
第三节	资本公积的核算.....	(241)
第四节	盈余公积的核算.....	(246)
第五节	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248)
第九章	金融性公司损益的核算	(250)
第一节	金融性公司成本费用的核算.....	(250)
第二节	金融性公司营业收入的核算.....	(260)
第三节	金融性公司利润及其分配的核算.....	(265)
第十章	会计报表的编制与分析	(274)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274)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77)
第三节	损益表·····	(291)
第四节	利润分配表·····	(299)
第五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301)
第六节	财务情况说明书·····	(309)
第七节	会计报表分析·····	(311)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金融性公司概述

金融机构是专门从事货币流通和信用活动的部门。我国金融机构的发展大体可分为两个阶段：1978 年以前，全国只有一个大一统的银行——中国人民银行；1979 年以后，对金融机构进行改革，逐步分设了国家专业银行，成立了信托投资公司、租赁公司等其它金融机构，而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的职能。这样我国的金融机构包括银行机构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两大类。银行机构分为中央银行和专业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种类较多，主要有保险公司、信托投资公司、租赁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城乡信用合作社等。本书述及的金融性公司，是部分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包括信托投资公司、租赁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及其所属分支机构。

一、信托投资公司

信托投资公司以代人理财为主要经营内容，以受托人身份

经营现代信托业务的金融企业。信托投资公司与其它金融机构相比,其最大特点就是代人理财,即客户将自己的财产以一定条件为前提,委托信托公司经营。其业务范围如下:

(一)委托,包括信托存贷款、信托投资、财产信托、委托投资、委托贷款等;

(二)代理,包括代理发行股票、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代理催收欠款、代理监督、信用鉴证、代理买卖有价证券等;

(三)租赁,包括直接租贷、转租赁、代理租赁等;

(四)咨询,包括资信调查、商情调查、投资咨询、介绍客户、金融业务咨询等。

近年来,随着我国的对外开放,信托投资公司发展很快,全国已有近千家。影响较大的信托投资公司主要有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农村信托投资公司、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中国银行信托投资公司、中国投资咨询公司、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以及国家专业投资公司等。

二、租赁公司

租赁公司是以有偿提供机器、设备、办公用具等物品的形式,向企业融通资金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最大特点是根据企业的需要,购进设备、物品,然后将设备、物品租给企业,收取租赁费。租赁公司的业务可分为三类:

(一)自营租赁

租赁公司根据承租单位的要求,购进承租单位选定的设备,订立租约后交承租单位使用,定期交纳租金,租赁公司按期收回出租设备的原值、租息和手续费;

(二)合办租赁

租赁公司与设备、用品生产单位联合出租,与承租单位三方签

约,租赁公司与设备生产单位按出资比例拥有财产的所有权,按比例分获租赁费;

(三)委托租赁

租赁公司代理企业或单位将闲置的物品、设备出租出去,由承租单位、租赁公司和委托单位三方订立租约,出租单位拥有设备、物品的所有权,承租单位拥有设备、物品的使用权,租赁公司获取手续费。

从我国目前来看,租赁业务大都是信托投资公司办理,但租赁公司的租赁范围、品种、对象都要广阔得多。

三、证券公司

证券公司是专门经营有价证券的发行、转让及代理业务的金融机构。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证券公司主要从事如下业务:

(一)代理发行有价证券

证券公司采用代销或包销的形式代理发行有价证券。代销是由证券公司负债组织有价证券的销售业务,并尽可能在规定的发行期内售完有价证券,但如发行期满未能全部发售完毕,证券公司应将未售出的证券退还委托单位,不负认购责任;包销是由证券公司负责组织有价证券的销售业务,并负责在约定期限内售完该有价证券,如未能售完,剩余部分由证券公司自行认购。

(二)自营和代理证券买卖

自营证券买卖是证券公司运用资金向有价证券出售者买入有价证券,并且向购买者出售证券公司买入的有价证券;代理证券买卖是由证券公司接受单位或个人委托,代理买进或卖出有价证券。

(三)有价证券代保管

证券公司代有价证券的持有单位或个人保管有价证券,从中收取保管费。

(四) 证券抵押借贷

凡拥有有价证券的单位或个人,经证券公司同意均可办理证券抵押贷款。

(五) 有价证券过户、鉴证、担保、咨询

过户是记名有价证券转让成交后,买卖双方办理所有权变动的手续;鉴证是拥有有价证券的单位或个人,让有关机构判别证券真伪;担保是证券公司为了提高有价证券的信誉,保障证券投资安全,为发行债券的企业提供的信用或实物担保;咨询,是证券公司向发行证券或参与证券投资的单位或个人提供的证券发行咨询、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转证咨询、信息咨询等。

近几年,我国证券公司发展很快,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证券公司有几十家。主要有上海万国证券公司、申银证券公司、深圳证券公司、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南方证券公司等。

四、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是经营部分银行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我国的财务公司大多是企业集团集资组建,是在集团内部成立的独立经营的集团所有制机构。财务公司的业务范围为:企业集团内部各成员的存款、贷款、租赁、票据贴现;企业集团内部的外汇金融业务;对外发行债券;办理集团内部的信托、委托、出租、代理、咨询等业务;代表集团统一向其它金融机构借款。

从上述财务公司的业务范围来看,其职能主要是调剂、运用和管理集团内部资金,办理企业集团内部的存款、贷款、投资等金融业务,一般不对外经营存、贷业务。但近几年不少财务公司业务范围有所拓宽,甚至个别财务公司的业务范围已趋同于信托投资公司。我国较为有影响的财务公司有 10 多家,如重汽财务公司、五矿财务公司、宝钢财务公司等。

第二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的概念

任何科学的发展总是通过不断开拓新的领域来充实、完善自己,会计科学的发展也不例外。在经济迅速发展和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的今天,传统的会计实务和理论也面临着完善和提高。随着经济环境的变化,一些新的会计领域正被开拓出来。金融性公司会计在西方发达国家运用得较早,理论研究也较为成熟,而在我国则是最近几年的事。它随着我国金融性公司的产生而产生,随着金融性公司的发展而不断完善。

对金融性会计的研究,离不开对会计的历史考察。会计是一门既古老而又年轻的科学。说它古老,因为人类的会计实践源远流长,原始社会末期就产生了原始会计的雏形;说它年轻,是因为人们对会计理论的研究只不过几十年的历史。由于人们对会计的内容和范围尚没有明确的界定,对于会计概念的认识众说纷纭。从国内外来看,对会计的定义至少有四种说法:(1)反映方法论。认为会计只是反映经济业务的一种方法;(2)管理活动论。认为会计是管理经济的一种活动;(3)艺术论。认为会计是记录、分类和总结企业经营活动,并报告、解释其结果的一种艺术;(4)信息系统论。认为会计是一个存储、处理和传递财务信息的系统。比较接近的看法认为,会计是一个信息系统,即会计是为了使信息使用者能够作出有根据的判断和决策而确认、计量和传递经济信息的系统。根据会计报告信息的内容及其信息使用者的不同,可将会计划分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系统。财务会计主要向企业外界有经济利害关系的团体或人士报告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管理会计则主

要向企业管理当局提供企业内部经营管理所需的会计信息。因此,前者称为对外会计,后者称为对内会计。

金融性公司会计作为财务会计的一个子系统,具有财务会计的本质特征,也具有金融性行业的特点。因此,金融性公司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采用确认、计量等专门方法,对金融性公司经营活动进行连续、系统、综合、完整的核算和监督,为金融性公司管理当局及其有利害关系的团体和人士,提供有关金融性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信息系统。

第三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基础

一、金融性公司会计的基本假设

会计学领域存在着某些尚未确知的事物,存在着某些还无法正面加以论证的事物。会计人员为了对企业所处的经济环境做出正确判断,真实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会计核算时就不不得不作出一些合理的假设。这些假设是根据客观、正常的情况或趋势对尚未确知或无法论证的事物作出的合乎情理的逻辑性推断。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时以会计的基本假设为前提条件和核算依据。我国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提出四项会计假设: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金融性公司是独立的经济核算单位,以金融性公司为主体,对其经济活动确认、计量和报告,才能把其本身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与其它会计主体区

分开,财务报告使用者才能获得有用的信息。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按现在的形式和既定的目标经营下去,企业不会面临破产清算。金融性公司在持续经营的情况下,按既定的用途和目标使用现有的经济资源,并按承诺的条件清理各种债务。

(三)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是指将企业的全部经营期间人为地加以划分为若干相等的期间,分期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情况和结果。金融性公司亦应按会计期间核算和反映其经营活动。会计期间通常为一年,称为会计年度。金融性公司采用公历制,即以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以货币为计量单位来度量一切经济业务。因为在商品经济社会里,只有货币才是计量一切有价物的共同尺度,只有货币才能为会计计量、报告提供统一的计量标准。金融性公司利用货币单位可以对其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以及由于经济业务引起的收入和支出的变动加以定量化,反映其真实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要求,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规范。金融性公司在会计核算时应该遵守,以满足有关方面对会计核算的要求。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中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共有十二项内容:

(一)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其合

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互可比的会计核算资料。

(三)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信息必须符合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各有关方面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四)一贯性原则

一贯性原则是要求企业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前后各期必须保持一致。

(五)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工作要讲求实效、要求会计业务的处理必须及时进行,以便会计信息的及时利用。

(六)明晰性原则

明晰性原则指会计记录必须清晰、简明,便于理解和利用。

(七)配比原则

配比原则是指营业收入与其对应的成本、费用应当相互配合。它要求在会计核算中,在同一个会计期间内的收入与相关联的成本、费用都必须在同一时期内登记入帐。

(八)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是指在会计核算中,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经在当期收付,都不应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九)谨慎性原则

谨慎性原则是指企业在选择会计处理方法时应当尽可能不高估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对企业可能发生的损失和费用作出合理的

预计。

(十)历史成本原则

历史成本原则又称实际成本原则或原始成本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中,企业取得或制造某项财产物资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和入帐。亦即核算时,要求对企业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等项目的计量应当基于经济业务发生时的交易价格或实际支出的成本,而不考虑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

(十一)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

收益性支出是指该项支出发生是为了取得本期效益,即仅仅与本期效益的取得有关;资本性支出是指支出的效益涉及多个会计期间,这部分支出形成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价值。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的界限必须划分清楚。如果将资本性支出列为收益性支出,就会减少资产而增加支出,因而少记本期的利润,少交税金;反之,如果将收益性支出误作资本性支出,又会虚增资产而减少本期的支出,因而多记本期的利润,多交税金。

(十二)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是指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对经济业务或会计事项应区别重要程度进行核算。对于那些影响企业生产经营决策或对会计信息使用者相对重要的会计事项,应分别核算,分项反映,力求准确,并在财务报告中加以重点说明。

三、金融性公司会计要素和会计方程式

(一)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是会计对象按其经济内容的基本分类,是会计对象的具体化,它构成了会计科目体系和财务报表的基本框架。金融性公司会计要素与企业会计要素相一致,并遵循企业会计要素关于确认、计量的要求。我国《企业会计准则》把会计要素分为六项:

1. 资产

资产是企业拥有的或者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它权利。资产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它资产。

2. 负债

负债是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负债按其偿还期的长短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3.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企业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它在数量上就是企业的全部资产减去全部负债后的净额,具体包括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 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或者提供劳务等经营业务中实现的营业收入,包括基本业务收入和其它业务收入。

5. 费用

费用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耗费,具体包括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和期间费用。

6. 利润

利润是企业一定期间的经营成果,包括营业利润、投资净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

(二) 会计方程式

会计方程式是企业财务状况的表达式,它是复式记帐、试算平衡以及编制财务报表的理论依据。在会计上,将企业拥有的或者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叫资产;而这些资产的获得主要来自所有者的投资,经营成果以及向债权人的借贷。债权人和投资人对企业的资产具有索偿权或所有权,这种权利称为债权人权益和所有者权益,合称权益。资产是权益的存在形式,权益是资产的来源,两者相互依存,具有一种恒等关系,用公式表述,即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在会计期内的任何时候,企业的财务状况可用下列公式表示:

$$\text{资产} = \text{负债} + \text{所有者权益} + (\text{收入} - \text{费用})$$

上述两个公式,前者是基本的会计方程式,后者是由前者衍生而来,反映了会计要素之间的内在联系。

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时依据的会计方程式亦是“资产 = 负债 + 所有者权益”,它构成了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的理论基础。

第四节 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的方法

金融性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由设置会计帐户、复式记帐、填制和审核会计凭证、登记帐簿、损益计算、财产清查和编制会计报表等七种方法组成。这些方法构成了金融性公司核算方法体系,具有严谨性和科学性。

一、设置帐户

设置帐户是对会计要素的具体内容进行分类,以便提供分类核算指标。金融性公司要根据其业务特点,对经济内容进行科学分类,分别按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损益归类设置帐户。

二、复式记帐

复式记帐是指对每笔经济业务按相等金额在两个或两个以上